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 年 4 月 12 日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12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16 年 4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16 年 4 月 12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2016 年 4 月 6 日在册的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议程：

一、 审议议案（请宣读人介绍重点内容，请参会股东参阅书面材料）

序号	议案	页码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3、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11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9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15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20
7、	公司章程修正案。	21

二、 讨论议案，股东发言。

发言注意事项：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在会前进行登记；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口头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应当经大会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应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 独立董事述职。

四、 就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1. 由主持人宣布监票人名单（监事一名，股东代表两名，律师）。

2. 会议投票。
3. 休会 10 分钟，监票人工作。
4. 复会，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后由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五、 主持人宣布上述议案是否通过。

六、 主持人宣读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七、 请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 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九、 主持人宣布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一：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是公司完成重组后的第一个三年战略规划收官之年，在公司管理层的统一部署下，紧抓行业发展的机遇，积极开拓创新，使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了快速增长态势，为 3*3 战略规划第二个阶段的开启奠定良好的基础。

经过公司全体成员的不懈努力，圆满地完成了公司 2015 年经营指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716.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4.46 万元，同比增长 48.3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46.33 万元，同比增长 42.21%；经营净现金流 19,863.26 万元。公司总资产达到 352,881.01 万元，净资产 140,067.67 万元。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在结合用户需求对图像识别基础算法、实战平台和轨道交通智能设备等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和客户需求为驱动，取得了不斐的研究成果。在智能安防技术研发方面，在原有实战平台业务的基础上，新增研发了视频巡逻、视频侦查、图像库、车辆排查等业务功能，并横向拓展更多的业务应用，对公安跨警种的数据进行整合，为公安协同作战提供支撑，已部署到广东省厅、河源、茂名、湛江、克拉玛依、秦皇岛、察县等地市。同时，凭借在人脸识别领域等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核心竞争力，研发了人脸通关机、人证检验机、人脸卡口系统等人脸识别新产品。公司和中山大学联合研发的“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获得广州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在轨道交通自动化技术研发方面，完成了对综合监控系统软件、AFC 核心模块和系统软件升级，机芯模块完成了第二代的开发工作；完成人脸识别闸机、云闸机、二维码支付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并开始了系统测试和下站应用。

市场方面，公司强化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服务体系建设，以行业方案牵引业务整体布局，使得公司销售、服务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在智能安防领域，凭借公司的完善智能安防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优势，公司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

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同时拥有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通信系统（含视频监控系统）等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和应用业绩，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累计覆盖 15 个城市，形成全国性的城市业务分布，并逐步形成规模效应。公司在智能交通行业还积极部署拓展路面城市交通，形成城市地面道路交通和轨道交通为一体的城市智能交通产业。

资本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借助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进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拓展了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线，并增加公司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市场覆盖；投资了致力于人脸识别等智能分析算法及产品研发的云从科技，推进人脸识别和机器视觉技术在安防、金融等领域的产业化。2015 年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成功募集资金 11 亿元用于支持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两核心业务的发展。

新业务布局方面，公司投资成立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研究在 AFC（自动售检票系统）上的入口优势切入移动支付领域；投资成立了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积极开展 PPP 等业务模式下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安防	863,882,777.88	686,540,510.58	20.53	23.99	28.92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智能化轨道交通	385,792,909.30	253,967,285.00	34.17	185.47	155.79	增加 7.64 个百分点
通信增值	76,324,449.30	32,896,853.37	56.90	-38.91	-64.41	增加 30.87 个百分点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197,189,420.79	1,108,788,097.17	7.38	9.49	13.81	减少 3.52 个百分点
IT 综合服务	138,573,096.27	80,373,174.59	42.00	-33.82	-45.07	增加 11.88 个百分点
合计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南方	1,840,231,914.32	1,490,958,447.78	18.98	30.76	32.74	减少 1.20 个百分点
北方	821,530,739.22	671,607,472.93	18.25	-3.61	-6.92	增加 2.91 个百分点
合计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说明：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66,176 万元，比 2014 年增长 17.80%。公司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与应用，主要业务包括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通信增值、服务与集成（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IT 综合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其中重点聚焦发展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业绩大幅增长。

2、主营业务分产品说明：①公司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3.99%；但因为天盈隆业绩下滑，拉低了公司智能安防业务的毛利率；

②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经营收入大幅增长 185.47%，盈利能力正逐步提升；

③在通信增值产品线，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在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全媒体客服平台等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减少毛利较低的项目比重，提高了通信增值业务的毛利率水平；

④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子公司新科佳都华三线不断拓展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经营收入稳步增长 9.49%。

⑤IT 综合服务方面，随着公司战略重心的调整，停止 IT 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毛利率增加 11.88%。

3、主营业务分地区说明：公司在南方地区集中大力发展智能安防业务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2015 年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30.76%；在北方地区致力开发云计算、虚拟化桌面、安全产品等高端产品的集成服务和 IT 综合服务，并实现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相继在北方落地。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139,778,475.37	5.24
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66,048,244.59	2.48
湛江市公安局	64,709,355.44	2.43
深圳市中兴康迅电子有限公司	42,663,846.14	1.60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39,256,848.60	1.47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合计	352,456,770.14	13.21

二、2015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报告期，公司通过资源整合、加强对外投资、完善激励机制等措施，实现了公司稳定发展。

1、加强对外投资

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的有利地位，借助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进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拓展了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线，并增加公司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市场覆盖。2015年9月，公司投资成立了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积极开展 PPP 等业务模式下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2015年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成功募集资金 11 亿元用于支持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两核心业务的发展。

2、完善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提高团队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增强公司高管以及中层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共享公司发展带来的成果，公司推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达到有效调动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另外，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满足，85 名核心员工获得了 378.516 万份股票期权。

3、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

按照规范运作的各项规定，组织筹备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2015 年度，公司组织召开董事会 22 次。会议相关议题充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意见，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专业水平，推进公司规范化治理。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职责，认真勤勉履行了各自职责，为公司经营管理发挥了专业性作用。

（4）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严格遵守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规定披露临时公告，在法定时间内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2015 年度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110 份。

（5）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2016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6 年是公司 3*3 战略规划第二个三年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清晰的战略规划，夯实并保持智能安防、智能交通、服务与集成业务核心业务的持续发展，以核心智能化技术和云平台、大数据技术为支撑，不断创新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并开始布局和推广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在治安防控、交通服务及政府治理等行业的深度应用。

公司的资本运营战略: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作用,积极开展内涵和外延协调式发展,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助推产业发展。加快产业与资本的融合,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快速做强做大，探索“轻资产”运营模式，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自身产业板块,利用资本运营,重点进行产业链完善、核心关键技术的获取、进入新兴行业和面向全国市场布局等工作。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二：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9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015 年一季报。
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5 年半年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5 年三季报。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与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能严格按照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行使各项权利，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审核意见。监事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使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通过支付现金方式以人民币 20,000 万元收购了华之源 51% 股权，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出售天盈隆 33% 股权，出售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盈隆 18% 的股权，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以上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没有违规情况发生。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不公平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审核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并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进行了核查，就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2、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使公司员工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责任感，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达成。

4、监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本次拟定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请监事会审议。

该报告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三：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全文详见：《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四：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以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公司(合并)2015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667,166,425.77	2,264,804,441.38	1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344,647.62	114,821,440.88	4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463,333.86	91,037,692.29	4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48.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48.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90	0.1822	4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10	10.05	3.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2	7.97	1.95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0,676,682.17	1,199,508,745.78	16.77
总资产	3,528,810,117.20	2,647,467,780.74	33.29

说明：(1) 2015 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相继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

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累计覆盖 15 个城市，在稳步扩张市场的同时，积极提升项目盈利水平。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增长 48.36%。

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智能安防	863,882,777.88	696,749,580.41	23.99%
智能化轨道交通	385,792,909.30	135,145,422.81	185.47%
通信增值	76,324,449.30	124,947,617.16	-38.91%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197,189,420.79	1,093,376,075.85	9.49%
IT 综合服务	138,573,096.27	209,388,751.22	-33.82%
合计	2,661,762,653.54	2,259,607,447.45	17.80%

说明：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3.99%；

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青岛、东莞、南宁、宁波、厦门、福州等城市，经营收入大幅增长 185.47%，盈利能力正逐步提升；

在通信增值产品线，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在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全媒体客服平台等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减少毛利较低的项目比重，提高了通信增值业务的毛利率水平；

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子公司新科佳都华三线不断拓展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经营收入稳步幅增长 9.49%。

成本费用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2,164,698,411.82	1,849,979,838.16	17.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93,390.58	5,573,354.85	47.01%
销售费用	173,653,692.31	160,186,446.47	8.41%

管理费用	160,417,454.18	125,289,791.76	28.04%
财务费用	19,357,784.60	13,766,957.14	40.61%
资产减值损失	12,613,985.55	6,797,361.88	85.57%
投资收益	2,502,416.59	2,550,063.44	-1.87%
营业外收入	58,487,949.21	30,750,034.20	90.20%
营业外支出	465,982.83	3,763,892.15	-87.62%
所得税费用	12,761,063.73	10,681,744.82	19.47%
净利润	175,995,025.97	122,065,151.79	44.18%

说明：2015年主营业务成本216,470万元，比2014年184,998万元，增加31,472万元，增幅17.01%。主要是公司2015年积极拓展市场，营业收入增长17.80%，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同比增加。

2015年营业税金及附加819万元，比2014年的557万元，增加262万元，增幅47.01%。主要是2015年子公司新科佳都公司华三线不断拓展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经营收入稳步幅增长，营业税金及附加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同比增加。

2015年管理费用16,042万元，比2014年的12,529万元，增加3,513万元，增幅28.04%，主要是增大研发费用和增加股权激励费用；

2015年公司继续加大对自有产品研发与创新的投入：

1、在智能安防业务上积极推广自有产品在项目上的应用，持续增大对图像识别基础算法、实战平台和轨道交通智能设备等研发的投入进一步提升在智能安防技术研发方面，新增研发了视频巡逻、视频侦查、图像库、车辆排查等技术功能，横向拓展更多的业务应用，对公安跨警种的数据进行整合，为公安协同作战提供支撑，新增研发了人脸通关机、人证检验机、人脸卡口系统等人脸识别新产品；

2、在轨道交通自动化技术研发方面，完成了对综合监控系统软件、AFC核心模块和系统软件升级，机芯模块完成了第二代的开发工作；完成人脸识别闸机、云闸机、二维码支付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并开始了系统测试和下站应用。

3、在公司运营管理方面，全面实施企业资源整合流程系统化、内控体系严格规范化、人力资源体系网格化等，以简约高效的势态适应公司业务高速发展，为公司实施大项目提供有效的支撑和服务；完善了以产品事业部为核心、优化职能服务功能为手段的组织创新，为新一轮企业战略大发展的新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15年财务费用1,938万元，比2014年的1,377万元，增加559万元，增幅40.61%。主要是公司加大对子公司对BT项目的资金投入所致。

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1,261万元，比2014年的680万元，增加582万元，增幅85.57%。主要是2015年子公司新太技术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增加及子公司新科佳都公司对应收账款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015年营业外收入5,761万元,比2014年的3,075万元,增加2,686万元,增幅87.34%。

主要是公司2015年属于政府资助项目验收结转5,279万元所致;2015年营业外支出47万元,比2014年的376万元,减少330万元。主要是2014年公司捐赠343万所致。

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增减(%)
货币资金	611,362,668.48	520,217,069.32	17.52%
应收票据	32,603,973.50	15,210,155.74	114.36%
应收账款	691,371,620.92	710,621,420.35	-2.71%
预付款项	72,923,761.28	57,411,664.13	27.02%
应收利息		1,060,021.26	-100.00%
其他应收款	74,457,274.17	81,095,665.38	-8.19%
存货	1,315,713,068.10	788,208,075.03	66.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778,399.45	32,382,219.37	35.19%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28,000,000.00	-64.29%
流动资产合计	2,852,210,765.90	2,234,206,290.58	27.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128,300.00	83,165,000.00	62.48%
长期应收款	141,517,337.04	83,357,265.45	69.77%
投资性房地产	52,214,370.46	61,255,774.41	-14.76%
固定资产	75,044,872.22	67,694,298.19	10.86%
在建工程	4,567,787.57	3,767,398.54	21.25%
无形资产	84,393,060.43	39,177,284.75	115.41%
开发支出	13,125,178.35	31,834,478.43	-58.77%
商誉	164,894,841.21	38,791,169.41	325.08%
长期待摊费用	3,527,774.24	2,459,989.24	4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829.78	1,758,831.74	2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599,351.30	413,261,490.16	63.72%
资产总计	3,528,810,117.20	2,647,467,780.74	33.29%
短期借款	76,000,000.00	50,502,230.13	50.49%
应付票据	480,030,716.80	499,480,463.11	-3.89%
应付账款	947,838,637.23	506,274,030.33	87.22%
预收款项	223,804,467.37	177,950,961.59	25.77%
应付职工薪酬	20,109,714.07	21,706,041.88	-7.35%
应交税费	6,436,338.90	14,883,602.77	-56.76%
应付利息		841,086.30	-100.00%
其他应付款	181,377,956.45	49,199,997.97	268.65%
流动负债合计	1,935,597,830.82	1,320,838,414.08	46.54%
长期负债	50,000,000.00		100.00%
预计负债	45,293,628.12	47,495,495.66	-4.64%
递延收益	28,267,326.77	32,337,976.03	-1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0,876.00	1,105,360.28	1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791,830.89	80,938,831.97	54.18%
负债合计	2,060,389,661.71	1,401,777,246.05	46.98%

说明:2015年末总资产352,881万元,比2014年末的264,746万元,增加88,134万元,增幅33.29%。其中: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61,136万元，比上年的52,022万元，增加9,115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加大收款力度，销售商品收到现金扣除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后净额同比比去年增加13,211万元所致；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3,260万元，比上年的1,521万元，增加1,739万元，主要是由于子公司新科佳都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应收账款票据化，新增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存货报告期末131,571万元，比上年的78,821万元，增加52,750万元，主要是智能安防业务新签合同额及在建项目增多，报告期末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项目均处于未完工状态；在智能轨道交通业务上，新增的天津、青岛、东莞、南宁、宁波、厦门、福州等项目在报告期也都是未完工状态，从而导致存货量增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告期末13,513万元，比上年的8,317万元，增加5,196万元，主要是公司本期处置子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33%的股权后，剩余18%的股权重分类转入增加1,863.00万元、新增对广州云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3,333.33万元所致；

长期应收款报告期末14,152万元，比上年的8,336万元，增加5,816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平安城市的BT项目采用按合同约定收款结算所致；

商誉报告期末16,489万元，比上年的3,879万元，增加12,61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所致。

2015年末负债总额206,039万元，比2014年末的140,178万元，增加65,861万元，增幅46.98%。其中：

短期借款2015年末7,600万元，比2014年末的5,050万元，增加2,550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新科佳都本期新增短期借款6,000万元；

应付账款2015年末94,784万元，比2014年末的50,627万元，增加44,156万元，主要是公司经营收入规模大幅提升导致采购应付同比增加以及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之源）应付账款并入所致所致；

其他应付款2015年末18,138万元，比2014年末的4,920万元，增加13,218万元，主要是公司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未付的投资款所致；

长期借款2015年末5,000万元，比2014年末的0万元，增加5,000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新科佳都新增轨交大项目的建设资金贷款所致。

股东权益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增减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9,766,874.00	499,766,874.00	0.00%
资本公积	1,003,354,909.28	973,360,960.88	3.08%
其他综合收益	-	-829,340.37	不适用
盈余公积	71,577,853.15	71,577,853.15	0.00%
未分配利润	-174,022,954.26	-344,367,601.88	不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	67,743,773.32	46,181,788.91	46.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8,420,455.49	1,245,690,534.69	17.88%

说明：2015 年末股东权益总额 146,842 万元，比 2014 年末的 124,569 万元，增加 22,273 万元，增幅 17.88%。其中：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末-17,402 万元，比 2014 年末的-34,436 万元，增加 17,03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015 年末 6,774 万元，比 2014 年末的 4,618 万元，增加 2,151 万元，主要是 2015 年度增加参股公司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产生所致。

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8,503,221.29	2,284,709,025.37	4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870,644.19	2,313,683,136.08	3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88,557.85	772,905,184.65	-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70,627.94	880,779,032.31	-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82,070.09	-107,873,847.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00,000.00	67,668,299.69	13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52,635.15	96,077,148.01	-2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7,364.85	-28,408,848.32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123,308.43	365,525,436.57	45.03%

说明：经营性活动的现金净流量净额 19,863 万元，比上年的-2,897 万元，增加 22,76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BT 项目按合同约定收回相应款项，同时公司

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相应销售回款净额(扣除成本付现)同比去年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18 万元,比上年的-10,787 万元,减少 1,731 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出资 7,000 万元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及出资 3,333 万元与卓安科技共同投资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5 万元,比上年的-2,841 万元,增加 11,95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新科佳都增加借款 11,000 万元所致。

综上,2015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财务指标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和成长性。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有信心在抓好现有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寻求储备新项目,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以保证公司持续、稳步的发展。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五：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0,344,647.62 元，2015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4,022,954.26 元；201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6,448,653.17 元，201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21,887,305.5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为：1、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2、2015 年度的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6 股。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15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规定要求完成了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支付其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酬金为 11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酬金 35 万元。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议案七：

公司章程修正案

因公司已取得“SP 电信增值业务经营许可证资质”，根据相关规定，对《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16 年 2 月修订）中经营范围修订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1	第十八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智能化安装施工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第十八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智能化安装施工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u>跨区域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u> 【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

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二〇一五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表决注意事项

一、 请认真核对每张表决票所注明的股东编号和股东姓名，并签名。

二、 每张表决票设 7 项议案，请进行表决。

议案：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15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7. 公司章程修正案。

三、 请用蓝色或黑色钢笔、圆珠笔、水笔填写，不得用红笔或铅笔，否则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四、 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任选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中打“√”，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作弃权。累计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

五、 表决票填写完毕请投入票箱或交给工作人员，如不投票，或股东（代理人）未在表决票上签名的，该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六、 表决统计期间，请不要离开会场，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后宣布表决结果。